

证券代码：833703

证券简称：瑞光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徐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根据 2022 年工作情况，编制《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2 年监事会的履职情况，编制了 2022 年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的财务预算》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3 年的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租用苏州江南无线电厂有限公司位于苏州胥江路 426 号 6 号楼的房屋，作为生产办公用房，租赁面积 296 平方米，租赁期为壹年，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总价 16.35 万元。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杨崇民、龚坚康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从谨慎性原则考量，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钟山明镜（苏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瑞、张杰

(三) 结论性意见

1、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2、本所律师认为，参会人员均有权或已获得合法有效的授权出席本次会议，其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会议没有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未发生修改、否决原议案或提出临时议案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 日